

## 全面感知 自动分析 告警跟踪 任城智慧监管督导重点企业



据了解,任城区智慧环保监管平台建设部署了污染物在线监测、企业智能用电监管等系统,对各类环境监测数据进行统筹管理,建立了全区环境数据资源中心,为工作决策提供科学的数据支撑。目前,平台已接入重点监管废气企业16家、废水企业23家、污水处理厂3家、河流断面9个;接入智能用电重点监管企业229家,监测点位1418个,接入量在济宁市排名第一。

依托现代化监管载体,任城区对重点企业、重点镇街实时监控,打造“全面感知、自动分析、及时告警、锁定跟踪”四位一体的智能化监管平台,积极推动污染源自动监控数据在非现场执法中的应用,提高精准治污能力。

“智能用电监管系统主要是针对未安装在线监测的企业,可以单独查看某一家企业的用电数据,也可以分行业和时间段查看用电数据。当企业产污设施和治污设施用电量不匹配、治污设施擅自停运或低负荷运行、重污染应急期间未落实停产限产等应急措施时,系统会推送告警信息。执法人员根据问题线索实现精准执法,大大提高了效率。”任城区智慧环保监管平台负责人艾涛说。

据了解,2023年平台共推送用电告警9782条、污染物超标告警1258条,成为当地非现场环境执法的重要手段。

# 安阳内外兼修推进执法监管精准高效

### 以师带徒提升素质能力 装备升级提高执法效率

◆本报记者刘俊超  
通讯员 晁晓康

近年来,生态环境执法工作越来越精细化,对执法人员的要求也越来越高。为适应新形势、新要求,河南省安阳市以“师带徒”的模式,优化培养生态环境系统业务能力,目前已开展3期“师带徒”培训,累计培养“徒弟”352人,有效缓解了业务人才不足的局面。同时,强化科技赋能,先后投入570万元购买执法装备,红外摄像机、道路扬尘负荷走航车等高科技装备陆续投入使用,创新执法单元模式与优化营商环境相融合,实现了“双向奔赴”的积极效应。

### 以师带徒 激活人才“造血”机能

“2020年12月7日,我加入了安阳市生态环境系统这个大家庭,在第一年里,我感到无所适从,想要深入学习业务知识,又找不到抓手。”学员刘人玮表示,在“师带徒”活动开展后,他在老师们的带领下,从生态环境

各项法律法规的释义到标准规范的解读,从典型案例的讲解到现场的实践教学,知识储备得到了显著提升,业务水平有了质的飞跃。

如今,业务人才断层成了各地基层执法工作的一大困扰。为了提升生态环境队伍业务能力,加强技术骨干和后续技术人才培养,安阳市生态环境局根据工作性质和特点,划分了12个专业,评选推荐24名生态环境优秀人才、专家为各专业开展日常教学活动,运用这种“师带徒”的“造血”模式,力求打造一支技能型、专业型、创新型技术人才队伍。同时,全面开展“五比”活动,不断激励执法人员“比、学、赶、帮、超”,苦练内功。在2023年河南省环境监测监控业务大比武活动中,安阳代表队取得团体三等奖、6项个人二等奖、两项个人三等奖的成绩。

在“师带徒”活动中,环境执法专业以“实战”带动教学。在老师们的指导下,学员们自主办理各种生态环境违法案件,从一个个生态环境执法“小白”蜕变成生态环境执法业务骨干。刘

人玮在2023年河南省生态环境保护执法大练兵技能比武中,获得专业组在线监控竞赛一等奖、理论竞赛二等奖、新装备应用竞赛二等奖、VR模拟检查竞赛三等奖。

### 异地用兵 破解干扰执法难题

为了避免执法人员在执法过程中出现怕伤和气、照顾情面等情况,在打击违法排污专项行动中,安阳市生态环境执法队伍探索建立执法单元,3至5人为一个执法单元,由支队统一指挥,分派任务,打破原有隶属关系重新组合,“异地用兵”有效破解了干扰执法问题。

“三人行必有我师”,这种方式让执法人员可以互相取长补短,时刻保持学习的状态,不断锤炼业务能力。在2023年河南省生态环境保护执法大练兵技能比武活动中,安阳市荣获集体二等奖,选派的业务能手获得一等奖两名,二等奖4名,三等奖1名,有效提振了全市执法人员的士气。

### 科技赋能 大幅提升执法效率

“以往生态环境执法靠的是经验,全凭眼睛和鼻子,现在高科技赋能,生态环境执法工作变得智能又酷炫。”执法人员牛晓亮说,在检查涉挥发性有机物行业企业时,使用PID(手持式光离子化检测仪)检测挥发性有机物浓度,使执法证据数据化,彻底改变了全靠鼻子闻的历史。

其实,如今生态环境执法的高科技“法宝”还有很多。比如,一个执法单元,由支队统一指挥,面对动辄几十米的高储罐或几十米高的烟囱,在以前,执法人员都要亲自爬上去取样查看。而现在,执法人员无需攀爬,在地面使用红外摄像机就能发现泄漏源,从而快速解决问题。此外,执法人员使用无人机可以快速锁定证据,终结了“喊破喉咙不开门”导致无法正常取证的尴尬局面。

近年来,安阳市生态环境系统立足新发展阶段,在用好用高科技上发力。2021年以来,先后投资570多万元用于购置执

法装备,道路扬尘负荷走航车、执法记录仪、移动执法终端、无人机、多参数气体检测仪等一应俱全。在满足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装备配备标准化建设的基础上,根据工作需要,还配备了手持式土壤重金属分析仪、电磁辐射检测仪、手持式核素识别仪等。

装备升级使得生态环境执法人员犹如长了“千里眼”“顺风耳”,对执法效率的提升作用尤为明显。使用便携式紫外烟枪或水污染物检测仪,执法人员可以快速测定污染物浓度,为现场执法线索的快速取得和案件办理提供便利;综合运用在线自动监测、用电监控等大数据分析功能,执法人员便可运筹帷幄,决胜千里之外,即使不去现场也能发现企业违法排污的“蛛丝马迹”。



## 抓好百姓门前事

### 上海徐汇区妥善调处噪声达标扰民纠纷 “这个‘满意’来之不易”

本报记者丁波 见习记者王晨羽 上海报道 上海市徐汇区生态环境局执法大队近日又获得了一个投诉处理“满意”的评价。“这个‘满意’来之不易。”执法人员对记者说,“为了调解这起噪声投诉,我们前前后后跑了一个月。”

一个月前,徐汇区生态环境局执法大队收到了一起噪声投诉,本着“接诉即办”的原则,执法人员立即来到实地勘察。投诉人是家住徐家汇街道的吴老伯,他对执法人员说,就在一街之隔的某单位设备上,空调机组“嗡嗡”地响个不停,持续不断的噪声让他心神不宁。

执法人员来到吴老伯家中了解情况后,又前往设备平台查看,后又委托区监测部门对噪声排放情况进行现场监测。监测报告显示,这家单位厂界测点及吴老伯家里敏感点的噪声分别符合《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4类区昼间70dB(A)以及2类区昼间60dB(A)的标准限值。也就是说,这家

单位空调机组的噪声符合排放标准。但噪声带给吴老伯的负面影响也是真切的。“民有所忧,我有所应。”执法人员并未就此停止工作。

噪声达标却扰民,如何解决?面对记者的提问,执法人员的回答很简单:“调解。”

说起来简单,但做起来并不容易。为了调解成功,执法人员多次到空调设备平台现场测试勘察。经多次勘察,执法人员发现,这些空调设备已经安装了隔音装置,产生噪声的主要原因是空调水泵老化。确认原因后,执法人员多次到这家单位做工作,通过“说理式执法”进行噪声普法宣传。最终,这家单位同意更换空调水泵,降低设备运行所产生的噪声,消除了对周围群众的影响。

“随着老百姓法律意识的提高,对保障‘宁静权’的呼声越来越强烈,在工作中我们发现,用调解方式化解邻里噪声等社会生活类噪声纠纷更易见效。”执法人员说道。



2023年以来,河北省保定市生态环境局高新区分局从环保手续、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环境监测、环境管理台账等方面为企业开展全覆盖环保“体检”。截至2023年12月,累计帮助企业完成整改230余次。图为执法人员对企业负责人进行日常指导。 刘佳 喇琪瑞摄

## 宣城绩溪探索多元替代性修复方式

### 保障环境修复责任履行,落实应赔尽赔

本报讯 近日,在安徽省宣城市绩溪县登源河瀛洲村坝岸边,非法捕捞人员章某等两人在渔政、生态环境执法人员的陪同下,将4500尾温光唇鱼苗缓缓投入登源河水域中。“我深刻认识到在登源河保护区非法捕捞造成了生态环境损害,并愿意购买鱼苗,放流登源河。”章某表示,今后他将成为一名志愿者,参与到登源河禁渔保护中。

2023年5月,相关执法人员在巡查时发现,登源河特有鱼类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瀛洲镇瀛洲村坝上河段有疑似非法捕捞行为,执法人员当场查获章某等两人使用电鱼方式进行非法捕捞,造成了生态环境损害。立案后,经损害评估

和赔偿磋商,章某等两人以放流替代性修复方式作为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对受损的水生生物资源进行修复和改善。

无独有偶。2023年8月,绩溪县一家石英矿业有限公司整治扬尘堆地村西家山山体裂纹、倾斜时,在没有取得林业主管部门林地使用审批手续的情况下,占用山场林地进行施工,构成毁环林地违法行为。经生态环境损害鉴定评估,其需承担毁环林地造成的森林生态系统服务功能损失价值33090元。经磋商,赔偿义务人自愿以购买林业碳汇的形式进行替代性修复,目前已在旌德县庙首林场成功购买碳汇689吨。这也是安徽省首例以自愿认购碳汇的方式替代修复林业领域生态

环境损害赔偿案件。

2023年,绩溪县生态环境分局探索行政执法与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相结合的模式。一方面,完善制度。成立绩溪县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各成员单位定期组织筛查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案件线索,发现非本领域线索及时向相关部门通报并进行线索转办,全面落实应赔尽赔。另一方面,强化方式创新,根据案件不同情况确定赔偿方案。对能够通过原地修复、替代修复的,若赔偿当事人选择自行修复,明确在监督单位监督下完成生态环境修复;对无法完成原地修复、替代修复的,依据专家组或评估机构出具的损害评估意见,赔偿金进入财政专户。 周明助

### 非法倾倒填埋“毛垃圾”危害环境安全

## 南通通州成功磋商一起损害赔偿案

本报讯 江苏省南通市通州生态环境局近日联合多部门,对一起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案进行磋商。

2022年,通州区公安局在平潮镇查获一起“毛垃圾”倾倒填埋处置案。经调查,截至案发,陈某等人在平潮镇经社路南侧地块随意倾倒填埋“毛垃圾”7590余吨。目前,公安部门已对6名主要涉案人员中的1人进行了逮捕,对其余5名采取取保候审。

通州生态环境局联合区检察院、区公安局、区城管局及平潮镇政府对涉案当事人开展磋商,要求赔偿义务人承担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费用。双方就垃圾清运

处置量大于刑事认定倾倒量、清运处置费用是否高于市场价、责任分配是否公平合理等焦点展开讨论。经多次磋商,陈某、孔某、朱某已签订生态损害赔偿协议。赔偿金履行采取分期付款形式。

“毛垃圾”是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的混合物,填埋地下会产生挥发酚等有毒有害物质,严重污染土壤环境和地下水环境。据介绍,本案具有典型意义。

主动承担责任。在相关责任分工不明确的情况下,通州生态环境局主动担当,积极对接检察院、公安、城管等部门作为赔偿义务人牵头承办本案。合理划分责任。本案案情

复杂、案值金额大、涉案人员多,如何合理划分责任是办理此案的一大难点。通州生态环境局加强与司法机关的衔接沟通,邀请多部门全过程参与,为赔偿责任合理分配、科学确定赔付方案提供专业指引。

充分联动司法。在刑事案件审判前同步推进生态损害赔偿磋商,将赔偿履行情况作为刑罚裁量参考,有效提高赔偿义务人赔付主动性和积极性。

责任追究到底。案件办理过程中,通过多种方式实现应赔尽赔,确保赔偿义务人全面履行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责任。 崔祝进 陆宁凤 曹然

## 佛山启动“环保夜校”公益课

### 传统文化课程让环境理念入脑入心

本报见习记者郑秀亮 佛山报道 广东省佛山市生态环境局近日启动“环保夜校”公益课。这是广东省首个由生态环境部门开办的“环保夜校”。

“相比以往传统的做法,我们在调研的基础上,创新生态环境教育和普法宣传形式。”佛山市生态环境局工作人员介绍,佛山市生态环境局通过开展环境教育活动调查,深入了解群众需求,挖掘群众尤其是职场人的特点,按照目前比较流行的“白天上班,晚上学艺”模式,打造学习型“环保夜校”。通过开展环保扎染、环保插花、“生态与法”剪纸等课程,让学员在学习技能中了解环境知识,在实践中让环境理念入脑入心,逐步解决公众对环境保护“高意识、低知识、少践行”的问题。

活动力求打造法治型“环保夜校”。在开课前向学员宣传《广东省生态环境教育条例》《民法典》《大气污染防治法》

《噪声污染防治法》等法律法规。开课后,授课老师将法治知识融入课程中。

在“生态与法”艺术剪纸课堂上,授课老师向学员们介绍了不同历史时期的艺术剪纸以及南北派剪纸的历史渊源、风格和特色,并重点介绍了佛山剪纸的特点。同时巧妙利用形象征公平正义的神兽獬豸设计剪纸图案,将法治理念融入剪纸中,使群众在潜移默化中增强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意识。

此外,佛山市生态环境局还将环保与传统文化、非遗文化、工匠精神相结合,打造文化型“环保夜校”。例如,扎染是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之一。在环保植物扎染制作课堂上,学员们在老师的指导下,将帆布袋进行扎作设计,运用传统蓝染天然环保颜色进行织物染色。通过这种方式,让群众进一步树立自然、环保、节俭、健康的生活方式。

## 专题

### 念好项目建设“三字经” 助力红安水生态环境显著改善

近年来,在湖北省黄冈市生态环境局的指导下,黄冈市生态环境局红安分局贯彻落实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认真落实红安县第十五次党代会提出的“加快倒水河流域水污染防治项目建设,确保国控沟渠断面水质稳定向好”的精神,积极开展水污染防治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

从2020年至今,红安分局共争取到中央专项环保资金1.396亿元,包括倒水河流域水污染防治专项项目(一期工程)0.5亿元、倒水河流域重要支流水生态环境修复项目0.5亿元、倒水高桥河流域省生态环境修复工程0.396亿元。项目实施后,红安县水生态环境质量稳中向好。

一是以“实”字为先,在项目谋划政策上下功夫。红安分局认真对接国家利好政策,瞄准湖北省被列为中央生态环境资金预储备项目清单编制试点省份份份的新动向,结合红安县实际情况,坚持规划先行,精准、科学谋划水

生态修复与保护等一批重点项目,为下一步水环境质量稳步提升打下了坚实基础。

二是以“管”字为纲,在项目管理上下功夫。对资金下达的项目,紧盯项目招标、项目开工、资金拨付3个关键节点,按照任务落实、措施落实、责任落实的要求,实行每周电话询问、每月书面报告、不定期实地检查项目工作进度,发现问题及时督促协调解决,做到有督促、有检查、能落实。

三是以“深”字为要,在项目效能提升上下功夫。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建设项目“五制”,实行项目质量终身责任制,强化对项目申报、资金拨付、质量安全和工程验收等环节的管控,健全跟踪督办和责任考核机制,加大领导包保和责任落实力度,将项目建设提质增效贯穿于红安县分局日常工作中,使每个项目的建成均能优质高效地服务于红安县经济发展大局,让群众享受到更多的生态实惠。 刘雄伟

### 晋江多措并举推进海漂垃圾治理

2023年以来,福建省晋江市积极落实省、泉州市为民办实事海漂垃圾治理工作要求,多措并举推进海漂垃圾治理。

一是加强全市责任岸带的日常环卫保洁,组织开展海域海漂垃圾攻坚整治行动。2023年1月-11月,全市累计清理海漂垃圾约7300多吨。

二是继续推动市属国企绿城公司落实海上环卫“一县一公司”工作要求,开展海上环卫工作,加强队伍管理,配齐人员设备,完善配套设施,健全工作制度。

三是强化考评监督,每月联

合市考评中心开展海岸带环境卫生考评,考评成绩按20%折算入村居环境卫生考核,将发现的问题及相关图片通报给各涉海镇和相关单位,并跟踪整改情况。

四是保障海漂垃圾治理资金投入。2023年以来,共向各涉海镇和相关单位统筹分配下发福建省、泉州市奖补资金及本级海漂垃圾治理日常经费660多万元。目前,晋江市全面建立了海上环卫队伍,基本构建起完整的海漂垃圾收集、打捞、转运、处置机制,实现海漂垃圾治理常态化、动态化、规范化。 吴伟钊

### 晋江积极推动美丽海湾建设

根据福建省、泉州市“十四五”美丽海湾建设方案要求,晋江市积极推动各湾区创建美丽海湾工作。

一是落实《泉州市安海湾“美丽海湾”建设规划》(泉州市安海湾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实施方案),对项目进行分解,成立安海湾治理项目指挥部,策划制定2023年晋江市安海湾整治项目库,共计16个项目,目前,完成投资2.49亿元。同时,通过竞争性评审,获得2250万元省级奖补资金,助力两个污

水收集工程项目,提升安海湾水质,2023年,安海湾近岸海域水质监测点位水质均值达Ⅱ类。

二是印发深沪湾湾区“美丽海湾”建设实施方案,策划22个项目,涵盖排污控源、生态修复、亲海岸线提升、长效机制建设等多方面内容,总投资7亿多元,助力深沪湾创建“美丽海湾”。

三是开展围头湾“美丽海湾”建设实施方案编制,用规划引领下阶段整治工作。 陈颖彪